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6-074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6年9月9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六人，实际出席董事六人（其中，董事长许仁硕；独立董事游雄威、徐小宁、潘莹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仁硕先生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讨论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抵押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中富瓶胚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1000 万元，拟以全资子公司成都中富瓶胚有限公司名下不动产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次贷款额度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之内，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抵押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设备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富（曼谷）有限公司、成

都中富瓶胚有限公司广汉分公司、重庆乐富包装有限公司双福分公司拟分别购买冷水机、模具、电缆及钢构平台安装改造等、五层吹膜机、膜包机等设备，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1632.34 万元。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本次交易前累计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同类型生产设备金额约为 305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设备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基于业务运营的实际情况，公司拟注销全资孙公司苏州富盈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注销全资孙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本次注销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9 日